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17 年 9 月 13 日上午 9:00 在北京市西城区金城坊街 7 号公司 11 层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通知及文件于 2017 年 9 月 8 日分别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和电话通知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监事。公司董事会成员九名，实际出席董事九名。公司监事会成员、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有效。本次会议经过充分的讨论，形成如下决议：

一、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与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 2017 年度聘任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与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费用总额为 258 万元。公司独立董事就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指定媒体上发布的《关于聘任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与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北京未来科技城昌融置业有限公司提供股东借款延期及利率调整的财务资助事项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向参股公司北京未来科技城昌融置业有限公司提供的股东借款延期，并调整部分借款条款。公司独立董事就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指定媒体上发布的《关于调整对外提供财务资助事项的公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北京未来科技城昌金置业有限公司提供股东借款延期及利率调整的财务资助事项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向参股公司北京未来科技城昌金置业有限公司提供的股东借款延期，并调整部分借款条款。公司独立董事就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指定媒体上发布的《关于调整对外提供财务资助事项的公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 年 9 月 14 日